

证券代码：300215

证券简称：电科院

公告编号：2020-010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2019 年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均无异议。

公司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情况。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758,322,487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电科院	股票代码	30021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顾怡倩		
办公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越溪前珠路 5 号		
传真	0512-68081686		
电话	0512-68252194		
电子信箱	zqb@eeti.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发电设备、输变电设备、机电设备、高压电器、高压成套开关设备、低压电器、低压成套开关设备、机床电器、船用电器、核电电器、汽车电子电气、航空电器、电器节能产品、电磁

兼容、环境、可靠性、抗震、防爆、太阳能光伏、风电设备等各领域的检测服务。公司系国家认监委批准的“低压成套开关设备”“低压元器件”“音视频设备”“信息技术设备”“照明电器”“防爆电气”强制性产品认证指定实验室；是工业和信息化部与国家认监委联合批准的首批国推污染控制认证实验室；是国家能源开关设备评定中心和国家能源变压器评定中心成员单位；是国际电工委员会电工产品合格测试与认证组织（IECEE）CB实验室；是国际电工委员会防爆电气产品认证体系（IECEX）ExTL国际防爆实验室；是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的一次设备认可检测机构。

公司系我国唯一一家可同时从事高低压电器检测业务的独立第三方检测机构；系我国长江以南地区唯一一家可以进行40.5kV 50kA直接试验的高压电器独立第三方检测机构。

（二）报告期内，公司全面完成各类检测任务，主要包括：

1、公司承接并完成了来自国内外企业和机构如INTERTEK天祥、ABB、西门子、施耐德、库柏、TUV莱茵、TUV南德、DEKRA德凯、中铁检验认证中心、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天津）、中国重汽集团、安高电气、许继集团、河南富达电力、新乡华源电力、平高集团、大全集团、特变电工、南瑞集团、江苏华鹏、正泰电气、如高高压、格力电器、山东彼岸电力、西安陕柴重工、思源电力、卡特彼勒技术研发（中国）、苏州特勒普电气、卡达克机动车、广州加华美认证、北京鉴衡认证中心等委托的各类中高压电器、EMC、新能源等检测任务。

2、公司承接并完成了来自国内外企业和机构如西门子Siemens、大全集团、上海良信电器、浙江正泰电器、江苏乐仕电气、法泰电器、鼎圣集团、罗克韦尔Rockwell、德力西电气、库柏西安熔断器、LSIS、江苏辉能电气、江苏华强电力设备、广州白云电器、伊顿Eaton、苏州阿海珐电气、江苏省中仁电气、AICHI ELECTRIC WORKS等委托的低压电器委托检测、CCC低压电器元件、低压成套开关设备等检测任务；以及美国UL委托的各类电器产品检验测试等。

3、公司还承担了来自国家电网公司组织的变压器及开关柜专项抽检工作，承担了来自南网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南网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南网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南网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南网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国网安徽省电力公司、国网河北省电力公司、国网冀北电力公司、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公司、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等委托的高压开关柜、断路器、隔离开关、熔断器、电容器、避雷器、绝缘子、变压器、互感器、电抗器、消弧线圈、JP柜、低压开关柜、计量箱、金具等产品的抽样检测任务。

（三）经营模式

公司经营模式为独立第三方的检测机构模式，专注于技术检测服务。该经营模式使公司立场公正，利益独立，容易获得社会公众的认可和信赖，与检测行业的国际发展趋势相一致。相对于依托大型生产制造商的电器检测机构，公司与检测业务相关方具有形式和实质上的独立性，有利于保障客户的技术秘密，不会出现和自我产品检测任务及利益相冲突的情况，更容易获得检测相关方的认可和信赖。

公司公正性声明早已对外发布，主要内容摘录如下：“本研究院不从事电工设备和元件的制造或贸易，也不受其影响。全体工作人员不得从事承检/校产品范围内的技术开发、设计、咨询、制造、销售或其它有损于公正性的活动；不得与其从事的检测/校准活动以及出具的数据和结果存在利益关系；不得参与任何有损于检测/校准判断的独立性和诚信度的活动；不受任何来自内部和外部的不正当的商业、财务和其它方面的压力和影响，不得接受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

公司子公司苏国环检测公司以及三方公司也均为独立第三方的检测机构。

2018年，公司经国家认监委批准认可为认证机构，实现了检测、认证一体化的目标，符合国际上的行业发展趋势，公司正逐步发展成为涵盖认证、检测、环境及职业卫生领域的机构，与国际知名同行所涉领域趋同。

（四）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1、公司外部经营环境以及电器检测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

(1) 宏观经济层面及外部经营环境

我国电网和电源投资规模近年来不断扩大，电力工业实现了跨越式高速发展，我国电器检测行业已成为增长最快、前景最好的现代服务业之一。特别是2011年，国家将发展智能电网和特高压正式列入“十二五”规划纲要；在城乡电网改造、特高压电网建设、智能电网建设、核电投资建设以及我国电器制造业产业升级等因素的带动下，电器检测行业未来将面临较为广阔的市场空间。2014年以来，国内外经济环境依然错综复杂，全球经济复苏曲折缓慢；受宏观经济整体增幅放缓的影响，下游电力行业及电器设备制造业2014年下半年开始增速放缓。2015年年中以来，受国家相继出台的配电网、智能电网和特高压等大规模投资计划以及电力装备“十三五”规划等利好政策的刺激，公司下游电器设备制造业开始逐步复苏。2016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经济环境，国民经济运行缓中趋稳、稳中向好，实现了“十三五”良好开局。2017年，经济运行稳中有进、稳中向好、好于预期，经济社会保持平稳健康发展。2018年，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质量效益稳步提升，保持了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2019年，面对国内外风险挑战明显上升的复杂局面，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发展水平迈上新台阶，发展质量稳步提升，“十三五”规划主要指标进度符合预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新的重大进展。

(2) 电器检测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

国务院高度重视服务业发展。2014年7月，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的指导意见》，首次对生产性服务业发展作出全面部署，并对包括检验检测认证等11个领域进行重点扶持。国务院提出加快发展第三方检验检测认证服务，鼓励不同所有制检验检测认证机构平等参与市场竞争，不断增强权威性和公信力，为提高产品质量提供有力的支持保障服务。培育一批技术能力强、服务水平高、规模效益好、具有一定国际影响力的检验检测认证集团。此指导意见的发布也有利于完善公司发展过程中的外部经营环境。

2015年初，在我国核工业创建60周年之际，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作出重要指示，指出核工业是高科技战略产业，是国家安全重要基石。要坚持安全发展、创新发展，全面提升核工业的核心竞争力。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也批示指出，希望全面提升核工业竞争优势，推动核电装备“走出去”，确保核安全万无一失，为把我国建成核工业强国而继续奋斗。公司本可以开展核用电器的检测服务，随着高压及核电电器抗震性能试验系统投入使用，公司时刻准备为保障国家能源安全而贡献出自己的一份力量。2015年初始，公司已获得兴原认证中心授予的“中核集团合格供应商证书”，具有向中核集团总部及下属单位提供产品（或服务）的资格。同年，公司也被国核核电设备与材料鉴定咨询中心批准为核电设备鉴定试验合格分包方。

国家加快发展包括检验检测认证等生产性服务业，提高对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支撑能力。2015年7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共同出台《关于促进智能电网发展的指导意见》；2015年8月，国家能源局出台《配电网建设改造行动（2015—2020年）》；2015年以来，新版《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低压熔断器》、《低压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等标准陆续开始实施；电器检测市场的潜在需求继续提高。

2016年11月，国家质检总局等印发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年12月，国务院发布了《“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2017年3月，国家认监委印发了《贯彻落实<认证认可检验检测发展“十三五”规划>2017年行动计划》。规划要求“打造智能制造高端品牌”、“实现航空产业新突破”、“强化轨道交通装备领先地位”、“增强海洋工程装备国家竞争力”、“实现新能源汽车规模应用”、“推动新能源产业发展”、“加强相关计量测试、检验检测、认证认可、知识和数据中心等公共服务平台建设”。这一系列要求的出台，必将带动国家重大装备和系统、航空设备和系统、轨道交通装备、海洋工程装备、新能源等产业的加快发展，由此带动相关领域的检验检测、认证认可的发展壮大。

2018年9月，国家能源局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一批输变电重点工程规划建设工作的通知》（国能发电力[2018]70号），要求抓紧推进实施9项重点输变电工程建设，确保工程按规定时间形成输电能力。这将加快国家特高压配套工程建设与改造，推动高压及特高压电器和设备系统等的研发及检测。

2019年初，商务部、财政部、海关总署联合发布关于《服务外包产业重点发展领域指导目录（2018年版）》的公告，检验检测服务纳入该新版目录。新版目录共涉及23个重点发展领域，其中，第十七项为检验检测服务。检验检测服务成为重点发展领域必将带动各检验检测市场的继续扩大。

2020年2月，国家电网公司印发2020年重点工作任务，详细规划了电网建设、输配电成本、增量配电等十大类31项具体工作内容，其中电网建设部分内容再超预期。除了此前公布的开工项目，年内还将加快推进核准南阳-荆门-长沙、南昌-长沙等5交2直共7条特高压工程，并加快推动闽粤联网等多项电网工程的前期工作，以及加强配电网建设改造。包括特高压工程在内的电网投资建设，将给相关设备生产制造企业带来直接推动力；预计将在未来带动相关领域的检验检测市场的继续发展。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及公司行业地位的变动趋势

随着公司资质的不断扩展，检测能力的不断提高以及各在建项目的陆续投产运营，上述规划涉及的船用电器、地铁、轻轨等轨道交通装备、航空电器、汽车电子电气、电器节能产品等均在公司可检范围之内。2017年9月，公司12kV直流试验系统项目全部完工；11月，公司EMC电磁兼容项目全部完工；12月，公司新能源试验系统全部完工；公司直流试验能力、电磁兼容试验能力以及新能源产品试验能力等继续提升。公司原具备1200kV特高压绝缘试验能力，报告期内，首次在国内成功进行换流变油中内部电弧放电及消防验证试验，1200kV/150kA试验系统项目基本完成投入试运行，未来可更好地为上述国家特高压配套工程建设与改造、特高压工程建设、配电网建设改造中的检测需求服务。

据行业统计和认可，“公司2016-2018年在总资产、营业收入、高压电器和低压电器检测市场占有率方面均名列前茅”“是中国电器检测行业的领先企业”。公司作为国内高低压电器检测领域的领军企业之一，在电器检测行业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公司自身优势符合电器检测行业未来发展趋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六个方面：

（1）独立第三方经营模式是优势

公司未来主要的经营模式及业务模式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独立第三方的经营模式使公司立场公正，利益独立，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具体请见上述“（三）公司经营模式”。

（2）全覆盖的“一站式”服务是趋势

电器检测是实物检测，尤其是高压电器产品，体积大、质量大，长距离运输成本较高。能否提供全覆盖的一站式检测服务成为客户选择检测机构的重要因素。能够提供覆盖全部产品、全部检测项目的“一站式”检测服务的检测机构，可以为客户节约物流及交易成本，更易获得客户认可。增强能够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的检测能力，减少客户为不同产品寻找不同检测机构的管理及交易成本，是电器检测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提供全覆盖的一站式电器检测服务，既可提供低压电器检测服务，也可提供高压电器检测服务，系我国唯一一家可同时从事高低压电器检测业务的独立第三方检测机构；系我国长江以南地区唯一一家可以进行40.5kV 50kA直接试验的高压电器独立第三方检测机构。

2018年初，公司更是获批认证机构，实现了检测、认证一体化的目标，符合国际上的行业发展趋势，将“一站式”服务的目标进行到底。

（3）综合竞争是关键

为客户提供公正、科学、高效的检测服务是检测机构在市场中竞争和生存的关键所在。随着我国电器检测行业逐渐发展成熟，市场竞争程度不断提高，电器检测机构不仅需要拥有先进的检测技术和检测设备，以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性及可靠性，还需要具备完善的服务体系、高效的运营管理能力以及良好的市场开发能力，以增强其综合竞争能力。公司管理团队、核心技术人员长期保持稳定状态，近年来又陆续引入了一批高级技术人才和专家。公司凝聚了国内外杰出的行业专家和顶尖的技术力量，确保了公司能够不断增强研发实力并充分适应电器制造技术和标准的不断更新换代。

（4）提供全面技术服务是方向

随着生产服务的专业化趋势日益增强，电器检测机构只有不断扩大服务范围、不断深化服务内涵，

为客户带来更多的服务价值，电器检测机构才能在未来经营中获得客户的认可和信赖。2012年，公司被授予“工业（电器）产品质量控制和技术评价实验室”。自此，公司除能为客户提供检测服务以外，还能够逐步提供提高产品质量的技术服务以及为客户提供技术人员培训等。公司将继续不断加强自身能力建设，提高业务能力和服务水平，适应新型工业化发展需求，致力于促进我国工业电器产品质量提升。

（5）兼并收购是行业发展的必然

电器检测行业具有资金密集、技术密集的典型特征，行业进入壁垒较高，无法紧跟电器制造业的发展、不具备核心竞争力的中小型检测机构将逐步退出市场，但也将吸引一些能够积极创造条件的机构进入。我国电器检测行业脱胎于计划经济体制，直接参与市场竞争的时间还不算长，受益于国民经济及电力行业的快速发展，电器检测行业整体尚处于成长期；未来随着行业内市场竞争的日趋激烈，行业内整合及兼并收购的趋势将进一步显现。在此发展机遇下，公司需要快速壮大自身，做大、做强、做优，就还需在未来继续收购的步伐。自2013年始，因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加入，公司还增加了为客户提供电焊机检测、环境检测、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等方面的服务。

（6）国际化经营是使命

我国电器制造业的发展呼唤国内电器检测行业为电器产品的出口“保驾护航”，为我国电器制造业参与国际竞争提供技术支持是我国电器检测行业未来发展的历史使命，我们的愿景：当我们国家的电器产品走向全球的时候，拥有全世界最可信赖的质量保障，让国人为自己的民族品牌而骄傲。2012年6月，公司正式被授权成为 IECEE CB 实验室，公司的国际公信力得到了有效提升；2016年1月，公司顺利通过了 IECEX 实验室现场评审；2017年1月，公司正式收到国际电工委员会 IEC 颁发的 IECEX 国际防爆实验室的证书，证书签发日期为 2016年9月。公司是目前国内唯一一家同时拥有 IECEE CB 和 IECEX 国际资质的实验室，未来将继续获得更多与国际著名检测认证机构进行合作与竞争的机会。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与 UL（美国保险商实验所）、INTERTEK（英国天祥集团）、ASTA（短路检测联合会）、TüV 莱茵、TüV 南德意志集团、BV（必维国际检验集团）、德国 VDE 检测认证研究所等检测认证机构保持了相关检测方面的合作。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806,336,621.48	708,668,453.57	13.78%	642,654,508.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542,721.85	127,936,069.79	30.18%	125,808,714.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6,914,712.78	107,553,629.49	36.60%	118,994,690.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310,217.80	593,436,040.88	-16.37%	403,029,723.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7	29.41%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7	29.41%	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7%	6.37%	1.70%	6.49%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3,651,870,338.26	3,690,203,556.20	-1.04%	3,792,102,957.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09,355,371.08	2,033,811,347.67	3.71%	1,981,707,526.5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4,731,613.30	212,579,203.85	213,401,020.44	225,624,783.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04,057.41	51,729,878.67	49,115,994.49	49,592,79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168,529.70	48,246,022.82	47,039,319.92	37,460,840.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386,330.98	147,304,113.82	91,246,683.24	147,373,089.7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7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7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检验认证集团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09%	190,250,000	0			
胡德霖	境内自然人	24.54%	186,105,633	150,154,225			
胡醇	境内自然人	10.30%	78,100,000	58,575,000	质押	25,909,900	
蔡桂英	境内自然人	1.15%	8,727,000	0			
王萍	境内自然人	1.03%	7,800,000	0			
闫杰	境内自然人	0.52%	3,934,576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工银瑞信战略转型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1%	3,128,500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工银瑞信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9%	2,191,800	0			
阿布达比投资局	境外法人	0.23%	1,760,800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0.23%	1,714,80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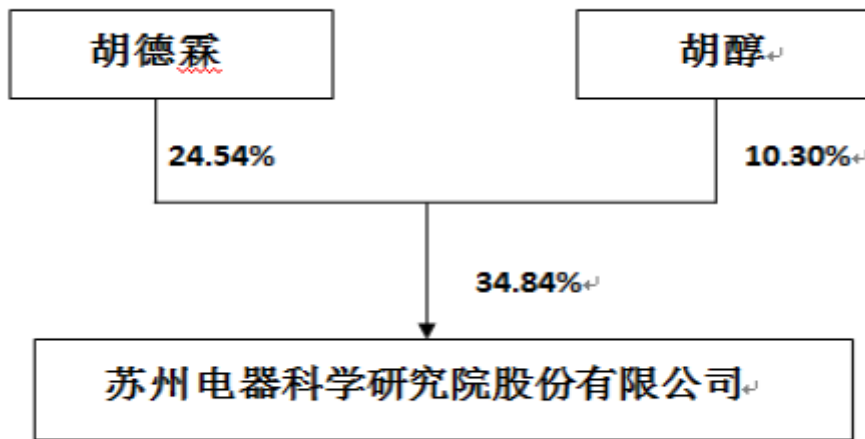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胡德霖、胡醇系父子关系，是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公司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9 电科 01	112903	2022 年 05 月 14 日	30,000	5.0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尚未付息兑付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27 日出具的《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19]789 号），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该等级反映了本公司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较低。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41.82%	44.50%	-2.68%
EBITDA 全部债务比	40.87%	34.60%	6.27%
利息保障倍数	3.17	2.44	29.92%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9年，在各级政府主管部门、董事会的领导，以及管理层和公司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806,336,621.48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3.78%；营业利润189,078,049.64元，同比增长31.20%；利润总额188,784,379.58元，同比增长31.24%；实现净利润167,358,617.70元，较去年同期增长30.2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6,542,721.85元，较去年同期增长30.18%。

公司2019年度业绩较去年同期实现了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9,766.82万元，增长了13.78%；其中，母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8,812.23万元，增长了13.21%。

成本支出方面，由于公司规模扩大，同时在检测基地建设中部分新购设备结转固定资产；且2018年内，公司电器环境气候实验室大部分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19年11月1200kV/150kA试验系统项目基本建成，试验跑道等各工程、项目陆续完工结转固定资产，本报告期折旧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了1,274.29万元，增长了4.88%；此外，员工薪酬较去年同期增加了2,260.19万元，增长了13.46%。公司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增长了11.78%，销售费用和研发费用分别较去年同期增长了24.36%和14.25%，公司营业总成本较去年同期增加了5,459.97万元，增长了9.37%。但收入增加带来的利润增长大于成本增加对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整体发展战略，根据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推进各项工作。

(一) 报告期内，公司检测能力持续提升，检测项目继续拓展和丰富，公司资质继续扩展，并继续获得国际认可。

2019年3月，公司获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和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的批准，在已有能力范围的基础上又变更6项，涉及高压电器、风电发电系统、电机、无损、化学物质等领域的6个标准；认可决定书签发日期为2019年3月28日。2019年6月，公司在已有能力范围的基础上又变更45项，涉及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国际标准45个；主要覆盖高压电器、变压器、电容器、低压电器、电力金具、轨道交通机车车辆用电器、灯具、电动汽车充电设备、电池、电机、防爆电器、环境试验等领域；公司收到CNAS授予的认可决定书签发日期为2019年6月26日。2019年12月，公司在已有能力范围的基础上变更标准24个，涉及低压电器、高压电器、电机、照明电器、环境试验、电磁兼容、化学等领域。

2019年6月，公司顺利通过了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和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组织的国家实验室认可、资质认定、机构认定三合一扩项评审；在此次评审中，公司在已有检测能力范围的基础上对可检变压器电压等级进行了扩大，由500kV提升到1100kV。报告期内，公司收到CNAS授予的认可决定书，正式通过了国家实验室认可、资质认定、机构认定三合一扩项评审；认可决定书签发日期为2019年6月19日。

2019年8月28日，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了2019年第18号公告《认监委关于发布防爆电气、家用燃气器具等产品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机构指定决定的公告》，公司被国家认监委列入《防爆电气、家用燃气器具等产品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机构指定决定》名单。公司本为国家认监委批准的“低压成套开关设备”“低压元器件”“音视频设备”“信息技术设备”和“照明电器”强制性产品认证指定实验室；此次公司又被列入防爆电气产品强制性产品认证指定实验室名单。截至2019年9月19日，公示期已满。公司可以逐步开展防爆电气相关产品和领域的强制性产品认证检测工作，拓展

公司在强制性产品认证检测领域的服务范围。

2019年10月，公司顺利通过了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和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组织的国家实验室认可、资质认定、机构认定三合一现场复评审和扩项评审；在已有能力的基础上扩项178项，涉及国家标准147个，国际标准81个；主要覆盖高压电器、变压器、绝缘子、光伏发电设备、低压电器、照明电器、音视频、信息技术设备、充电桩、电池、电机、防爆产品、电磁兼容、环境及材料试验、化学试验等领域；该认可决定书签发日期为2019年12月17日。通过上述各评审，公司的资质得到了进一步扩展，检测能力得到了进一步的提升，认可检测范围得以继续扩大。通过上述各评审，公司的资质得到了进一步扩展，检测能力的提高得到了进一步确认，认可检测范围得以继续扩大，预计将对公司开辟相关检测业务市场产生一定积极影响。

公司于2012年6月获得IECEE（国际电工委员会电工产品合格测试与认证组织）签发的IECEE CB实验室证书，正式被授权成为CB（IECEE电工产品测试证书互认体系）实验室。2018年10月，公司顺利通过了IECEE CB体系执行的每三年一次的国际同行评审组的现场复评审。公司通过对已经批准的六类产品POW（开关设备）、PROT（保护设备）、CONT（家用电器及电器自动控制开关）、LITE（灯具）、OFF（信息技术及办公设备）、TRON（音视频设备）涉及的41个产品标准的复评审；对LITE（灯具）类14个产品标准进行了扩标；同时通过对BATT（电池）、ELVH（电动汽车充电设施）两类产品涉及的3个产品标准的扩项评审。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由IECEE发放的最新的IECEE CB实验室证书，证书签发日期为2019年4月16日。通过此次评审，公司的资质得到了进一步扩展，认可检测范围得以继续扩大，预计将对继续提升公司的国际公信力产生一定积极影响。

（二）报告期内，公司与各方的业务及技术交流合作不断扩展。

由于公司资质的不断扩展，检测能力的不断提高，公司与各方的合作及交流也在不断扩展。报告期内，公司分别与方圆标志认证集团、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交铁检验认证中心（成都）、中创新海（天津）认证、德凯质量认证（上海）等机构签订了委托检验、分包、合作协议等。

（三）推进各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程。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开展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的直流试验系统技术改造项目的建设。由于直流试验系统技术改造项目是公司在12kV直流试验系统项目的基础上组建的高压直流试验系统，可使公司直流试验能力从中压提升至高压；而公司12kV直流试验系统项目陆续于2017年9月才全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在原先调整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即2019年3月31日，该技术改造项目尚不能完成建设。结合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项目实施主体、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的情况下，报告期内公司将该技术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为2020年12月31日。

同时，公司继续推进原各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其中，1200kV 150kA特高压试验系统项目通过若干年建设完善，已在2019年度末基本完成，进入试运行阶段。电器环境气候实验室在2018年11月大部分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报告期内已正常投入使用。公司建设的试验跑道项目也于2019年内完工，其可模拟多种道路类型，为各项装备试验的试前试后作补充和支撑。

为公司未来持续发展考量，报告期内，公司开始进行交直流试验电源配套系统、高低压电器抗扰试验系统和新能源发电设备及动力电池试验系统项目建设准备。交直流试验电源配套系统将在原有发电机试验系统基础上建设，预计总投资8500万元，届时除满足常规交流电器设备检测容量的要求外，还可满足地铁、轻轨、舰船、煤矿及核电等领域的高电压等级直流电器设备及成套开关装置的试验电源需要；预计总投资8000万元的高低压电器抗扰试验系统将在原EMC电磁兼容项目基础上建设，届时可满足工业、科学、医疗、系统装备（包括车辆、船舶、内燃机等设备）等在复杂气候环境下的抗干扰测试需要；预计总投资3500万元的新能源发电设备及动力电池试验系统将在原新能源试验系统的基础上建设，届时能够满足更大容量的新能源发电设备及动力电池检测需求，满足光伏电站、风电机组、分布式电源、微电网及其电能治理单元等的低电压穿越和高电压穿越测试需求。三个项目建设预计均将延续至2021年。

（四）加快已投产项目的市场开发。

报告期内，公司尤其关注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投资的高压及核电电器抗震性能试验系统项目、1000MVA变压器突发短路及温升试验系统项目，2017年内陆续完工的非募集资金投资的12kV直流试验系统项目、电磁兼容项目、新能源试验项目以及2018年底大部分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电器环境气候实验室的市场开发。高压及核电电器抗震性能试验系统收入实现收入5,730.39万元；1000MVA变压器突发短路及温升试验系统实现收入5,028.54万元。12kV直流试验系统项目、电磁兼容项目、新能源试验系统项目、电器环境气候实验室在报告期内开展检测服务，共计贡献收入14,265.30万元。

（五）保护公司知识产权。

公司继续将专利和发明申报工作作为日常工作来抓，以保护公司的自主知识产权和维护公司的持续创新机制。2019年，电科院母公司新增“一种智能配电箱”、“一种可移动式简易交直流充电桩充电插座接口试验工装”等6项已获得专利权的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截至报告期末，新增“一种用于高压振荡回路的低电压模拟装置”“一种测量金属性TiN_x薄膜吸收系数的方法”“220KV电压等级变压器局部放电试验用新型均压环”“一种新型合成回路电抗器投切刀闸装置”“绕线式无感电阻器检测装置及检测方法”“电路板抗震性能测试装置”“可移动的飞行器雷电试验系统”等27项已受理的国内专利及国际专利。

（六）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管理水平。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高度重视服务质量的提升，持续加强质量管理，通过技术创新、质量管理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按照 GB/T19580《卓越绩效评价准则》和 GB/Z19579《卓越绩效评价准则实施指南》，实施卓越绩效模式管理。2019年，公司获得2018年度苏州市质量管理优秀奖。

2020年3月，公司被苏州市人民政府授予“2019年度苏州市市长质量奖”。“苏州市市长质量奖”是苏州市人民政府设立的全市最高质量荣誉，授予在推动苏州市大力推进质量提升、深化质量强市建设上成绩突出，质量管理水平高、卓越经营绩效好的标杆示范企业。此次公司获得该奖项，体现出政府对实施卓越绩效质量管理模式，推进质量管理创新，树立质量标杆所取得成绩的充分肯定。公司将继续坚定不移地坚持质量原则，持续探索创新先进的质量管理经验，提高质量管理水平，争取为股东和客户创造更大的价值；不断提升公司在国内外市场的知名度和认可度，为公司持续、健康、平稳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根据上市公司在证券交易所的信披质量等级、投资者权益保护水平、投资者互动问答频密度、投资者关系活动活跃度等指标，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全景网颁发的“2018年度A股上市公司IR（“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的简称）互动活跃度榜单上榜企业”奖牌。良好的投资者关系可以有效消除信息不对称，帮助投资者认识企业的真实投资价值，为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提供保障。此次获选，是业界对公司规范化治理水平和对重视投资者关系的高度重视的肯定。今后公司将继续秉承“沟通创造价值”理念，通过路演、投资者交流会、接待调研参观、投资关系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模式，积极推动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工作，不断提高IR工作的不断进步和发展。

（七）公司成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

2018年7月，为了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改善公司融资和债务结构、偿还金融机构借款以及补充公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公司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该事项已经2018年7月27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公司债券发行规模拟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拟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在经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预审无异议及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可以一次发行或分期发行；期限不超过5年，可以为单一期限，也可为多种期限的混和品种；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由主承销商组织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具体发行方式、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规模、募集资金具体用途股东大会均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确定。

公司于2019年1月收到中国证监会批复，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7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有

效。公司取得的批复的签署日期为2018年12月28日。

公司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19年5月14日结束，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亿元，期限3年，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询簿记建档的方式发行，最终票面利率为5.00%。债券全称：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9 电科01；债券代码：112903。本期债券主承销商以及受托管理人均为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债券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公司债券由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对债券存续期内应支付的债券本金及利息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截至2019年5月16日，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30,000万元，扣除承销费及受托管理费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已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本期债券于2019年5月27日起在深交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双边挂牌交易。公司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的运用优化了公司债务结构，进一步拓宽了公司融资渠道，有利于促进公司继续稳步健康发展。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高压电器检测	620,960,994.94	301,878,264.56	48.61%	13.06%	13.42%	0.15%
低压电器检测	132,910,925.17	71,084,552.98	53.48%	10.68%	16.02%	2.46%
环境检测	40,550,856.51	23,784,248.29	58.65%	26.05%	24.07%	-0.9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0,633.66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3.78%。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基于电科院母公司在以前年度相继建成投产的若干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IPO募集资金、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贡献。二是陆续于2013年度收购完成的两家子公司的收入贡献。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主要系母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8,812.23万元，增长了13.21%。

随着母公司各工程、项目的推进及陆续建成，公司的折旧费用继续增长，母公司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3,870.12 万元，增长了 11.42%；母公司员工薪酬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1,834.64 万元，增长了 12.44%；导致公司营业成本比去年同期增长了 11.78%，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分别较去年同期增长了 24.36%和 9.72%。同时，母公司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了 872.57 万元，减少了 16.03%，使公司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了 16.07%。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成本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5,459.97 万元，增长了 9.37%，而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了 13.78%，营业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了 31.2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54.27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0.18%，业绩较去年同期实现了大幅增长。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财务报表列报

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财会〔2019〕16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第八次会议分别于2019年8月8日、2020年3月28日决议通过，本公司根据通知要求进行了调整。

2018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3,492,608.34	应收票据	17,713,923.23
		应收账款	45,778,685.1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3,392,378.68	应付票据	2,456,551.54
		应付账款	150,935,827.14

2、执行修订后债务重组、非货币资产交换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会〔2019〕8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和财会〔2019〕9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政部修订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及债务重组和核算要求，相关修订适用于2019年1月1日之后的交易，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准则的采用未对本公司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3月28日决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2018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首次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
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000,000.00	-16,000,000.00	-	-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 年 1 月 1 日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000,000.00	-	16,000,000.00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公司报告期无其他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